

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		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	（一）单位概况	
	（二）单位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	
	（三）单位整体收支情况	
	（四）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	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情况	（一）绩效自评的目的	
	（二）自评组织过程	1. 前期准备
		2. 组织实施
三、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		
四、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		
五、绩效自评结果应用		
六、主要经验及做法		
七、其他需说明的情况		

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
目标	任务名称	编制预算时提出的的任务措施	绩效指标实际执行情况	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	相关情况说明
履职效益明显	经济效益	加强支出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节约财政资金。	按照《昆明市五华区普吉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内部控制制度》，严格执行收支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节约财政资金。	按照年初预算、工作计划有序开展。	无
	社会效益	积极履职履责，不断提高管理规范化水平。	按照三定方案职能职责要求，积极完成基本履职履责，根据不同项目预设的社会效益，有效履职，不断提高管理规范化水平效果显著。	按照年初预算、工作计划有序开展。	无
	生态效益	无	无	无	无
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或社会公众预期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、认可程度。	服务对象或社会公众预期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、认可程度高。	满意度85%以上。	无
预算配置科学	预算编制科学	科学精细原则，切实把预算细化到具体项目，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。	2025年部门预算资金编制合理合规，满足日常工作及重点工作任务的需求。	按照年初预算、工作计划有序开展。	无
	基本支出足额保障	保障人员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及保险，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。	保障人员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及保险，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。	按照年初预算、工作计划有序开展。	无
	确保重点支出安排	结合实际需开展的工作，设立绩效目标，目标设定客观实际。	严格按预算执行质量、预算执行进度、厉行节约的要求，做到清晰，细化。	按照年初预算、工作计划有序开展。	无
	严控“三公经费”支出	我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安排，也无预算支出。	我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安排，也无预算支出。	我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安排，也无预算支出。	无
预算执行有效	严格预算执行	项目及时开展，及时合规支付，并定期报送支出执行进度。	项目及时开展，及时合规支付，并定期报送支出执行进度。	严格按照计划实施对财政资金及其他资金的使用及管控。	无
	严格结转结余	按照资金来源、资金性质，分析年末结转结余总体情况，不得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的情况。	按照资金来源、资金性质，分析年末结转结余总体情况，不得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的情况。	严格按照结转资金的来源、性质执行。	无
	项目组织良好	项目及时开展，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开展。强化财务管理。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流程。	项目及时开展，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开展。强化财务管理。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流程。	按照年初预算、工作计划有序开展。	无
	“三公经费”节支增效	我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安排，也无预算支出。	我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安排，也无预算支出。	我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安排，也无预算支出。	无
预算管理规范	管理制度健全	认真按照国家相关要求，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，规范资金、物资的管理和使用，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规范和使用财政资金，做到资金的使用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。	建立健全了单位管理制度，实行制度管人、管事、管权，进一步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。	建立健全了单位管理制度，实行制度管人、管事、管权，进一步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。	无
	信息公开及时完整	按规定内容、规定时限对与预算、执行、决算、监督、绩效等管理相关的预决算信息进行了公开，各项支出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具有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准确性。	按规定内容、规定时限对与预算、执行、决算、监督、绩效等管理相关的预决算信息进行了公开，各项支出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具有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准确性。	严格按照规定内容、规定时限执行。	无
	资产管理使用规范有效	资产新增、处置按规定和程序报批，日常使用按内部制度进行登记领用管理。	资产新增、处置按规定和程序报批，日常使用按内部制度进行登记领用管理。	资产新增、处置按规定和程序报批，日常使用按内部制度进行登记领用管理。	无

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职责履行良好表

任务名称	编制预算时提出的的任务措施	绩效指标实际执行情况	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	相关情况说明
昆明市五华区普吉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-基本支出（1、人员工资、奖金、社会保险及福利支出。2、商品服务支出的基本定额办公费用。3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。4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。）	主要用于保障人员工资、奖金、社会保险及福利足额发放，保障机构正常运转所需的基本办公经费，落实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政策及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缴纳，规范资金使用，保障单位基本履职和人员稳定。	本年度基本支出预算批复金额为116.89万元，实际收入106.32万元，实际支出106.22万元，实际执行与年初预算存在差异，差异主要为实际到账资金调整，无超预算、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。	基本支出实际收入106.32万元，支出106.22万元，执行率约99.90%，人员待遇、办公运转及各项补助均按政策落实，绩效目标圆满完成。	无
昆明市五华区普吉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-项目支出（1.事业支出经费；2.基层中医药能力提升专项经费；3.2025年新增资产项目事业资金；4.医师、护士节经费。）	1.保障基本事业支出经费，确保机构正常运转及基本医疗、公共卫生服务有序开展； 2.实施基层中医药能力提升专项，完善中医药服务设施，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； 3.配置2025年新增资产项目事业资金，更新医疗设备、完善硬件设施，提升服务承载能力； 4.落实医师、护士节经费，开展慰问表彰，激励医护人员队伍建设。 严格按照预算管理要求规范资金使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、足额拨付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。	事业支出经费执行率59.49%，其余项目执行率0%，差异原因为上级指标调整及项目未启动。	事业支出经费实际执行748.95万元，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基本服务开展；2025年新增资产项目事业资金未支出；基层中医药能力提升专项、医师护士节经费指标被上级收回，无执行。	无